



SOUTHEAST ASIA PROPERTIES & FINANCE LIMITED
華信地產財務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52)

各位股東：

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方法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2.07A及2.07B條，華信地產財務有限公司（「本公司」）將向閣下提供下述方案，選擇以下列形式收取日後本公司之公司通訊（「公司通訊」）。即本公司刊發或將予刊發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之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委任代表表格，閣下可選擇：

- (1) 收取電郵通知以接收有關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網站 www.seapnf.com.hk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以下統稱「相關網站」）發布的通知（「電郵選項」）；或
- (2) 以郵寄收取所有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為了響應環保及節省印刷及郵遞費用，本公司建議閣下選擇電郵選項。在行使上述選擇權時，請閣下在隨本函附上的回條上適當的空格內劃上「√」號，並在回條上填寫所需資料及簽名，然後把回條寄回或親手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倘若閣下在香港投寄回條，可使用回條下方的郵寄標籤而毋須貼上郵票；否則，請貼上適當的郵票。

倘若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或之前尚未收到閣下已填妥並簽署的回條（或表示反對以電郵選項的回應），則閣下將被視為已同意及直至閣下發出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股份過戶登記處之上述地址或以電郵方式發送至 252-corpcomm@unionregistrars.com.hk，選擇收取公司通訊已茲發布的通知信函印刷本。日後，當本公司於相關網站刊發任何公司通訊時，只會向閣下發送一封通知信函，告知閣下公司通訊已於相關網站發布。該通知將以電郵發出（如閣下已提供有效電郵地址）予閣下或以郵寄方式（如閣下並未提供電郵地址或電郵地址無效）寄往閣下於股份過戶登記處所存置的股東名冊上所示的地址。

閣下可以隨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透過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上述地址或以電郵方式發送至 252-corpcomm@unionregistrars.com.hk）要求收取公司通訊之印刷本。倘若閣下已收到有關在相關網站上刊登公司通訊的通知，但因任何原因而難以在相關網站上查閱公司通訊，本公司將於收到閣下要求後寄上所要求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費用全免。

請注意：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的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將會在本公司的網站 www.seapnf.com.hk 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址 www.hkexnews.hk 上刊載。

閣下對此信函有任何疑問，請在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公眾假期除外)內致電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 (852) 2849 3399。

承董事會命
華信地產財務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蔡乃端

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